

南開科技大學專任教師編纂教材申請書

一、申請教師資料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姓 名	職 稱	任教系所(中心)	聯 絡 電 話	電 子 信 箱

二、編纂教材申請資料

課 程 名 稱	(請詳閱註1)	合 著 人	
申 請 類 別	<input type="checkbox"/> 正式遠距教學數位影音教材(請詳閱註4) <input type="checkbox"/> 數位學習輔助數位影音教材(請詳閱註4) <input type="checkbox"/> 自編實務教材(請詳閱註2) <input type="checkbox"/> 院重點實務實作課程教材	特殊外加獎勵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數位學習認證 <input type="checkbox"/> 教材校外競賽獲獎	
本教材是否曾申請獎勵補助	擬編纂之教材是否曾申請本項獎勵補助，請擇一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是：於 年曾申請。(請詳閱註3)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教 材 規 劃	教材可供授課節數： 節課 (請詳閱註4)		
必 修 / 選 修		學 分 / 學 時	
預定第一次使用本教材開課時間	學 年 第 學 期		
開 課 方 式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實作類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三、編纂教材內容概述

預定成果：(空間不敷使用者請自行擴充使用)

教師擬投入之時間、物力說明：

- 註1：**所編纂之教材必須為系(科)課程總表所列之科目，或院、系(科)、中心課程委員會所通過將開設之各學位班正式課程。
- 註2：**自編實務教材不得以投影片簡報方式呈現，且已授權出版社出版公開發行之專書著作不得申請獎勵。
- 註3：**曾獲獎勵補助之教材，於獲獎勵補助滿2年後，經過精進並強化內容與提升品質後，得再提出申請獎勵。結案審查時應檢附與前次受獎勵補助教材之差異報告(差異程度至少要達35%以上)
- 註4：**數位影音教材內容應符合南開科技大學課程數位影音教材製作要點之規定，應滿足至少14週，且正式遠距教學影音教材每學時每週須錄製至少40分鐘，數位學習輔助影音教材每學時每週須錄製至少20分鐘，可供一學期授課使用。自編實務教材內容應滿足至少14週，可供一學期授課使用。
- 註5：**本人所提出申請之教材為本人及合著人所編纂，並遵循著作權法(智慧財產權)規定，著作及相關資料內容無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並會實際用於各學位班正式課程開課。

申請教師確認簽名： _____

申 請 人 (簽 章)	系 所 (中 心) 主 管	學 院 主 管	教 務 處

南開科技大學編纂教材內容授權同意書

_____ (以下簡稱授權人)茲同意將下列著作授權南開科技大學，
授權範圍：網路教學平台、課堂授課及本校基於教育(包含推廣教育)目的之使用。

著作名稱：_____

- 著作類別：正式遠距教學數位影音教材
數位學習輔助數位影音教材
自編實務教材
院重點實務實作課程教材

授權人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1. 本授權之著作及相關資料內容無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
2. 接受本校獎勵補助完成之教材，其智慧財產權歸屬本校，著作人格權歸屬原教材製作教師，本校可基於教育(包含推廣教育)目的需要，提供於網路教學平台、課堂授課時使用；自編實務教材並可提供本校在學學生配合個人學習需求而合理重製使用。但與本校另有約定者，從其約定。

被授權人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1. 保證不得將其被授與之權利再授權第三人利用。
2. 若發現有任何人不當使用本授權資料，將立即通知授權人並與授權人充分合作以利取回遭不當使用之課程資料，或防止不當使用情形繼續發生。

此致 南開科技大學

立同意書人：_____ (請簽章)
身份證字號：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